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

地址：23703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
聯絡人：丁彥平
聯絡電話：02-77407816
傳真：02-77407849
電子信箱：tim@mail.naer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教研語譯字第10613025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A09040000E1061302581000-1.xlsx)

主旨：檢送本院審譯完成之「中小學校常用職稱及場所、單位名稱中英對照詞彙」，敬請轉知貴屬中小學校參考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達成校園雙語環境英譯用語標準化之目的，提供我國中小學校常用職稱及場所、單位名稱更周全之服務，本院「雙語詞彙審譯會」業審譯完成旨揭中英對照詞彙(420則)，詳如附件。
- 二、旨揭詞彙來源係蒐集我國「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」、「普通高級中學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標準」、「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」及特殊教育學校書面建議等內容所列與中小學校常用職稱及場所、單位名稱相關之詞條。
- 三、另如需參考學術領域及一般類別詞彙更多雙語對照服務，歡迎至本院「雙語詞彙、學術名詞暨辭書資訊網」(網址<http://terms.naer.edu.tw/>)瀏覽及查閱。

A041700_秘書室06/12/07 13:10



121060100412 有附件

四、以上訊息敬請函轉貴屬中小學校參考使用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本院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

2017-12-06
14:27:20
電子印章



裝

訂



線